

傳播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計畫提案口試程序

時間	項目	負責人員	說明
每學期加退選結束前	選修獨立研究	學生→	課程進行方式：由學生與指導教授討論論文方向、形式，擬定論文題目、撰寫論文
修課期間	完成論文前三章	學生→	定期討論、繳交論文進度。
修課期間	印出研究計畫提案口試申請單，送請指導教授簽字同意	學生→	<p>1、自專班網站→線上資源→畢業論文 下載表格，或向專班辦公室領取。</p> <p>2、口試委員（包含指導教授在內）<u>三至五人</u>，校外委員須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一(含)以上。口試委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：1.曾任教授或副教授者；2.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者；3.獲有博士學位，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；4.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，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。前項第三款、第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，由各系（所）務會議訂定之。</p> <p>※ 口試委員人選由指導教授提議，學生進行邀約，確定人選後，填入口試申請表中。</p>
口試日兩週前	繳交口試申請單、研究計畫提案本至辦公室	學生	
口試日兩週前	審核研究計畫提案口試申請	專班執行長	
口試日兩週前	確認口試日期	學生→	學生徵詢口委可以出席主持口試日期，確定時間後，通知專班辦公室安排口試地點。 <u>口試過程約 1 至 1.5 小時，以 2 小時為一個口試時段，例 9-11 時或 10-12 時。</u>
口試日一至兩週前	安排口試地點	辦公室	辦公室安排口試地點後，通知口試學生。
口試日一至兩週前	領取口試聘函	學生→	學生向辦公室領取口試聘函，若校外口試委員開車來校，口試聘函可作為校內免費停車券用。
口試日一至兩週前	寄送口試聘函、提案口試本給口試委員	學生→	口試聘函、口試本送交口委指定收件處，學生務必向口委確認收到口試資料無誤。 <u>不能</u> 以電子檔取代口試本。
口試日一週前	公告口試訊息	辦公室→	由辦公室公告相關訊息於臉書及網站，開放旁聽
口試日前一天	提醒口試委員出席	學生→	請學生務必以電話提醒委員出席。
口試舉行前一小時	口試前準備	學生→	由口試學生準備茶點，專班辦公室準備簡報設備、相關表件、口試費及交通費等。
口試進行	提案口試	學生、口委	<u>簡報時間約 15-20 分</u> ，之後進行詢答，全程錄音。